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社科司函〔2021〕19号

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1年度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大力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教书育人能力素质，推动新发展阶段思想政治理论课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更好发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作用，教育部继续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中设立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纳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现将2021年度该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一) 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要求紧扣新发展阶段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高质量发展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形成一批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资助经费 60 万元/项，拟设立 10 项，研究年限为 3-5 年。该项目属于“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按照《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管理。应严格根据课题指南（附件 1）所列题目进行申报。

(二) 一般项目

要求针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重点难点、教学方法改革创新、教学中的理论与实践问题等进行深入研究。可在符合课题立项范围前提下，结合实际自拟题目。分为如下 3 种：

1.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资助经费 10 万元/项，拟设立 100 项，研究年限为 2 年，支持开展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重点难点问题研究。

2.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资助经费 10 万元/项，拟设立 20 项，研究年限为 2 年，支持开展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创新研究。

3. 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资助经费 20 万元/项，拟设立 40 项，研究年限为 3 年，支持一批具有良好教学科研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青年教师。

二、申报条件

1.申请者应符合《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所在单位须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申请者必须是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实际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每位申请者限报1个项目，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2.“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首席专家（投标者）除符合第1项条件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必须是法人（高等学校）担保的高等学校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有关人员，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和指导责任。

（2）首席专家只能为1名。

（3）首席专家不能作为子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课题。

3.一般项目中的“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的申请人，除符合第1项条件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年龄在40周岁（1981年3月31日后出生）以下，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不少于1年。

（2）热爱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和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具有先进的教学理念，认真钻研教学内容，改革创新教学方法，教学业绩突出，教学效果深受学生欢迎和同行肯定。

(3)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优先推荐申报：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获奖者；省级教育部门组织的教学类活动获奖者。

4.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投标“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1) 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

(2) 承担历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

(3) 正在承担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首席专家，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未提出最终成果鉴定申请者；

(4) 作为首席专家申请 2021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者；

(5) 作为首席专家申请 2021 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者。

5.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一般项目”：

(1) 在研的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负责人；

(2) 申请 2021 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者；

(3) 申请 2021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者；

(4) 所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三年内因各种原因被终止者，五年内因各种原因被撤销者；

(5)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项目负责人，以上项目若已结项需附相关证明；

(6) 连续 2 年（指 2019、2020 年）申请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未获资助的申请人，暂停 2021 年度申报资格；

(7) 已获得 2015 年以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专项资助者，不得以相同或类似选题进行申报。

三、申报办法

1. 本次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网络平台在线申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为本次项目申报的唯一平台，请及时关注教育部社科司主页 (www.moe.gov.cn/s78/A13/)，网络申报办法和流程以该系统为准。

2. 申报系统 2021 年 2 月 20 日开始受理项目网上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

3. 申报“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1) 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统一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
(2) 各高校应落实工作责任，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

(3) 使用《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附件 2，以下简称《投标评审书》）；

(4) 请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登录“申报系统”在线填报投标项目基本信息，并以 PDF 版本上传《投标评审书》（文件大小建议不超 20M），无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待立项公布后，已立项项目按要求提交 1 份带有负责人及成员签名、责任单位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

(5) 高校科研管理部门须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之前对本校投标项目的基本信息进行在线审核确认，在线生成《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情况一览表》。

4. 申报“一般项目”

(1) 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以学校为单位，地方高校以各地教育部门为单位，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所属高校以教育司（局）为单位（以下简称申报单位），集中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

(2) 申请者可登录申报系统下载《申请评审书》（附件 3、附件 4、附件 5），按申报系统提示说明及《申请评审书》填表要求填写，并通过申报系统上传《申请评审书》电子文档，无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待立项公布后，已立项项目按要求提交 1 份带有负责人及成员签名、责任单位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

(3) 申报单位须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之前对本单位所申报的材料进行在线审核确认，在线生成《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一览表》。

5.项目经费按照《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6〕317号），实行严格规范的预决算管理。项目申请者应在研究期限内，根据实际需求准确测算总经费预算，合理分配分年度经费预算。经费预算合理性作为评审的重要内容，不切实际的经费预算将影响专家评审结果。

6.已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以原有账号、密码登录申报系统，请及时核对更新单位信息，重点核实本单位计划内财务拨款账户等信息；未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请登录申报系统，登记单位信息、设定登录密码，打印“开通账号申请表”并加盖科研管理部门和学校公章，传真至010-58803011。待审核通过后，即可登录申报系统进行操作。

四、其他要求

1.申请者应认真阅研《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及以往立项情况，提高申报质量，避免重复申报。

2.为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一般项目《申请评审书》B表中不得出现申请者姓名、所在学校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3.申请者应如实填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即取消三年申报资格。

4.各申报单位应切实落实工作责任，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真实，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如违规申报，将予以通报批评。

相关单位联系方式：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技术问题联系方式：
010-62510667，15313766307，15313766308，电子邮箱：
xmsb@sinoess.net。

高校社会科学管理咨询服务中心，联系人：范明宇；联系电话：010-58805145；传真：010-58803011；电子信箱：moesk@bnu.edu.cn；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北京师范大学科技楼C区1001室，社科管理咨询服务中心，邮编：100875。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联系人：范丹卉、潘红涛；联系电话：
010-66097529、66097550

附件：1.2021年度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课题指南

2.2021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

3.2021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申请评审书

4.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申请评审书
5.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申请评审书
6.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申报常见问题释疑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2021 年 2 月 8 日

附件 1

2021 年度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 重大课题攻关项目课题指南

1. 高校思政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学案例库建设研究
2. 建党百年思政课建设的历史经验与发展规律研究
3. 加强“四史”教育与思政课选择性必修课建设研究
4. 新发展阶段思政课教育教学规律、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研究
5. 增强“四个自信”教育中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挖掘与应用研究
6. 现代信息技术促进思政课教学质量提升研究
7. 思政课教学中社会思潮辨析引导研究
8. 新时代高校思政课教学质量评价体系研究
9. 近年来新进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与管理研究
10. 新发展阶段马克思主义理论本科专业人才培养研究

附件 2

投标课题序号：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投标评审书

课题名称

首席专家

所在学校（盖章）

所在院、系、所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制
2021 年 2 月

投标人承诺：

本人对《投标评审书》所填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子课题负责人、课题组成员均已征得对方同意。若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投标单位和首席专家承担全部责任。如获准立项，本人承诺以本《投标评审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教育部的有关规定，遵循学术规范，恪守科研诚信，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教育部有权使用本《投标评审书》所有数据和资料。

投标人签字：

填 表 说 明

1.“基本信息表”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课题名称：必须与招标课题名称严格一致；主题词：按研究内容设立，一般不超过3个，词与词之间空一格；涉及学科：一般不超过3个；首席专家：限填1人，每个子课题只能设1名负责人；通讯地址及联系方式：请准确填写有效联系方式，尤其是手机和电子邮件；预期成果：指最终成果形式，可选报1-2项。字数：以中文千字为单位。

2.《投标评审书》填写要简洁、规范、准确、清晰，适当控制篇幅和字数。本表各栏除特别规定外，均可以自行加行、加页，请注意保持页面连续性和完整性。《投标评审书》填写完毕后，请在《目录》中标注实际页码。

3.本表所列经费单位，一律为万元。

4.封面的“投标课题序号”为教育部社科司公布的招标课题序号。

目 录

一、基本信息表.....	()
二、研究基础.....	()
表 1.首席专家学术简历.....	()
三、课题论证.....	()
表 2.研究状况和选题价值.....	()
表 3.总体框架和预期目标.....	()
表 4.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
表 5.重点难点和主要创新之处.....	()
表 6.子课题结构和主要内容.....	()
表 7.参考文献和研究资料.....	()
四、研究计划.....	()
表 8.研究进度和任务分工.....	()
五、经费预算.....	()
六、审核意见.....	()

一、基本信息表

课题名称								
主题词								
学科分类				相关学科				
研究类型				A.基础研究 B.应用研究 C.综合研究				
首席专家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最后学位		
	研究专长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邮编		
子课题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学位	工作单位	
预期最终成果			A.专著 B.译著 C.论文 D.研究报告 E.工具书 F.电脑软件			字数 (千字)		
投标经费		万元	计划完成时间					

二、研究基础

表 1.首席专家学术简历

提示：1.本人学习经历、工作简历、学术兼职、所获奖励或荣誉称号等基本情况；2.本人主要研究领域和研究专长。

近五年以来作为第一负责人承担与投标课题相关的主要项目情况（限 5 项）

序号	课题名称	项目来源 (立项号)	批准 经费	批准 时间	是否 结项
1					
2					
3					
4					
5					

近五年以来作为第一署名人发表的与投标课题相关的代表性研究成果（限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出版、发表、提交（鉴定）单位和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三、课题论证

表2.研究状况和选题价值

填写参考提示：1.本课题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梳理或综述。2.对已有相关代表性成果及观点做出科学、客观、切实的分析评价，说明可进一步探讨、发展或突破的空间，具体阐明本选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独到学术价值、应用价值和社会意义（本项重点填写）。

表3.总体框架和预期目标

填写参考提示：1.本课题内含的总体问题、研究对象和主要内容，总体研究框架和子课题构成，子课题与总课题之间、子课题相互之间的内在逻辑关系。2.本课题研究在学术思想理论、学科建设发展、资料文献发现利用或实践运用、服务决策等方面的预期目标。

表4.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填写参考提示：1.本课题的总体思路、研究视角和研究路径，具体阐明研究思路的学理依据、科学性和可行性。2.针对本课题研究问题拟采用的具体研究方法、研究手段和技术路线，说明其适用性和可操作性（本项重点填写）。

表 5.重点难点和主要创新之处

填写参考提示：1.本课题拟解决的关键性问题和重点难点问题，分别阐述提炼这些问题的理由和依据。2.本课题研究在问题选择、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分析工具、文献资料、话语体系等方面突破、创新或推进之处（本项重点填写）。

表6.子课题结构和主要内容

子课题名称（之一）：

负责人姓名		承担单位	
-------	--	------	--

填写参考提示：1.本子课题拟解决的主要问题和重点研究内容，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研究计划和任务分工，研究目标和预期成果；2.子课题负责人学术简介、相关代表性成果（限5项）及其主要观点和同行评价等；3.子课题组成员的基本构成及相关代表性成果（限5项）简介。

注：除规模较大项目外，子课题一般不超过5个。请自行复制本表之二、之三、…

表7.参考文献和研究资料

填写参考提示：1.按引用文献规范列出本课题研究所涉及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2.基本文献资料的总体分析和代表性文献资料的概要介绍，简要说明重要文献资料的选择依据、获取途径和利用方式。

四、研究计划

表 8. 研究进度和任务分工

填写参考提示：1.本课题研究的实地调研（或实验）方案、资料文献搜集整理方案、总体进度安排和年度进展计划。2.首席专家和核心成员的具体任务分工和每年投入时间（月）。3.主要阶段性成果和最终成果的名称、形式、字数，成果出版或发表、宣传推介的方式和计划。

五、经费预算

类 别	金 额 (万元)	经费预算的依据及用途的简要说明
申请经费总额		
直接经费合计		
图书资料费		
数据采集费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设备费		
专家咨询费		
劳务费		
印刷费/宣传费用		
其他		
间接经费		
其中外拨经费		

申请经费年度预算 (不含其它来源经 费)	年份	20 年				
	金额 (万元)					

注：研究经费使用范围参照《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说明填写。

六、审核意见

所在院系/研究机构审核意见

(本院系或研究机构对投标课题的审核意见，可能为该课题研究提供的条件)

负责人签章

院系/研究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担保意见、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措施

(1.为保证首席专家和主要研究人员在项目研究周期内有充足的研究时间而制定的特殊政策或措施；2.对《投标评审书》内容做真实性审查。)

负责人签章

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

申请评审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所在学校: (盖章) _____

学校代码: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制
2021 年 2 月

A 表:

申请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 称		所在部门			
职 务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外语语种		E-Mail			
通讯地址					
邮 编		手 机		固定电话	
申请者作为负责人承担省级以上社科研究项目情况以及完成情况					
项目来源类别	课题名称（项目编号）			批准时间	是否完成
申请者本人近三年来与本课题有关的主要研究成果（注明刊物的年、期或出版社、出版日期，限800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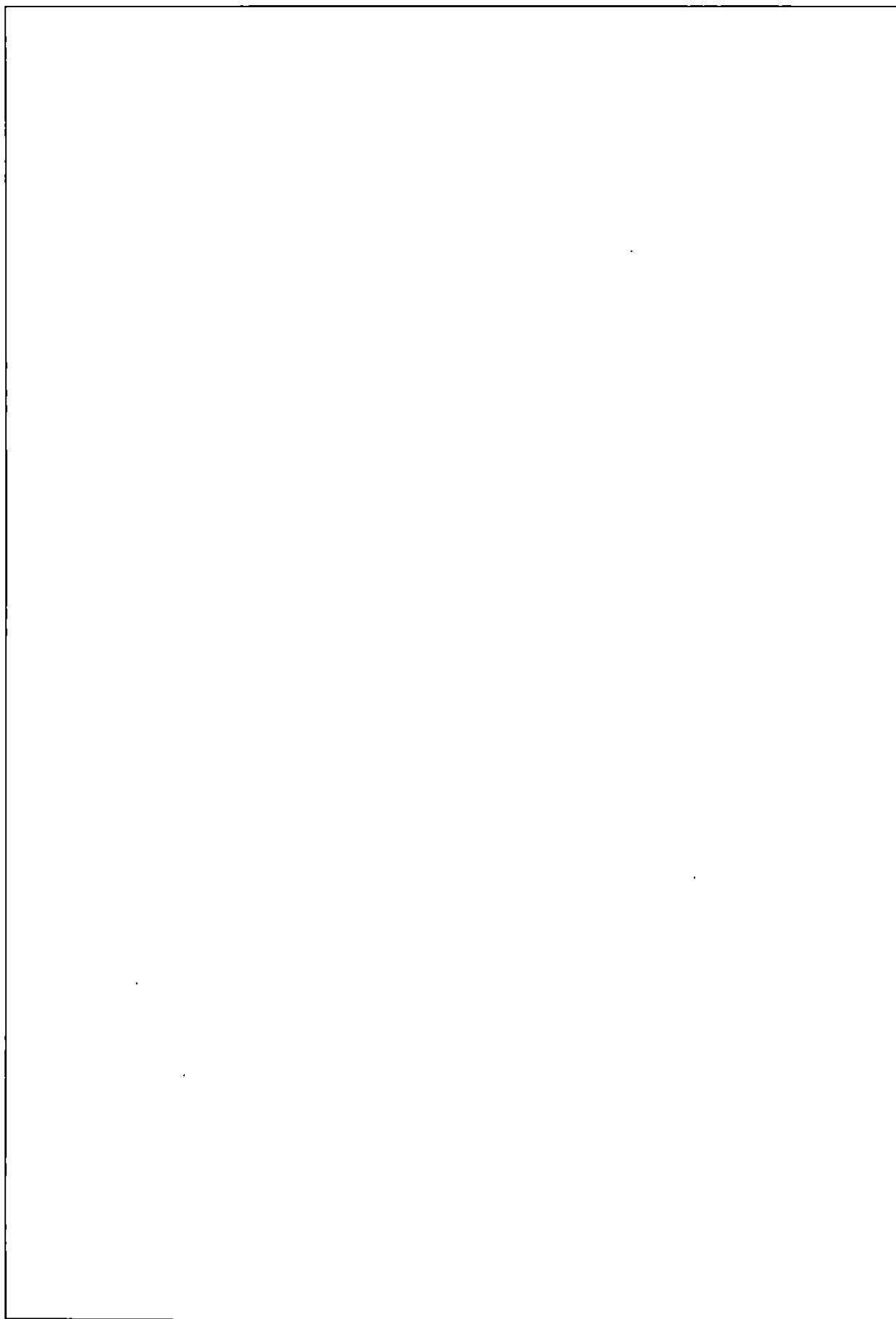
课题组主要成员情况及签名

姓 名	职称/职务	出生日期	专 业	工作单位	分工情况	签 名

以上成员近三年来与本课题有关的主要研究成果，注明刊物的年、期或出版社、出版日期（限 800 字）

B表（自此往下不得出现申请人个人身份信息，否则申请书作废！）

课题名称			
研究方向及代码			
研究类别		计划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形式			
申请经费总额(万元)		其他来源经费(万元)	
一、本课题研究对思政课教学的实际应用价值，目前相关研究的现状和趋势（限2页，不能加页）			



二、本课题的研究目标、研究内容、拟突破的重点和难点（限 2 页，不能加页）

三、本课题的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计划进度、前期研究基础及资料准备情况（限 2 页，不能加页）



四、本课题研究的中期成果、最终成果，研究成果的预计去向，包括为思政课教学提供教案、案例、课件、素材、成果推广服务范围及媒体宣传等。（限 800 字）

五、经费预算（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万元）	说明	
直接费用合计			
图书资料费			
数据采集费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设备费			
专家咨询费			
劳务费			
印刷费/宣传费用			
其他			
间接经费			
其中外拨经费			
申请经费年度预算(不含其它来源经费)	年份	2021 年	2022 年
	金额(万元)		

A表:

项目承诺书	
<p>本人保证项目申请书填报内容真实，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问题。若获准立项，本人将严格按照本表填写内容，按时完成研究计划。遵守教育部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p>	
<p>申请者（签章）：</p>	
<p>年 月 日</p>	
学校科研管理部门意见	
<p>经审核，申请书与网上上传电子版一致，内容属实，同意上报。若获准立项，学校保证为本课题的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并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p>	
<p>科研管理部门公章</p>	
<p>年 月 日</p>	
省级教育部门意见	
<p>同意申报。</p>	
<p>单 位 公 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4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

申请评审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所在学校: (盖章) _____

学校代码: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制
2021 年 2 月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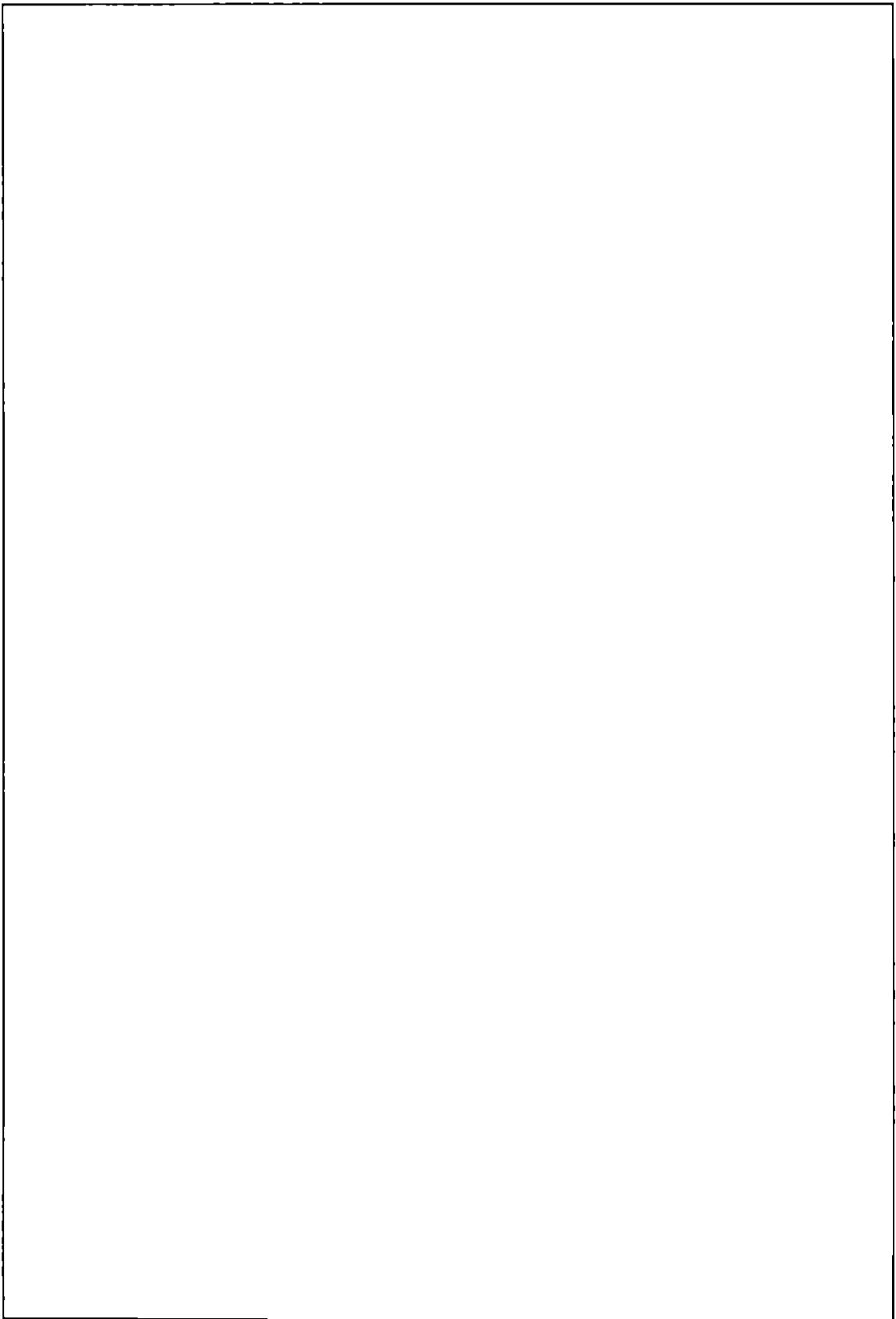
- 1.本表用计算机打印填写,统一用 A4 纸印制, 左侧装订。
- 2.申报表所填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如发现虚假信息, 将取消参评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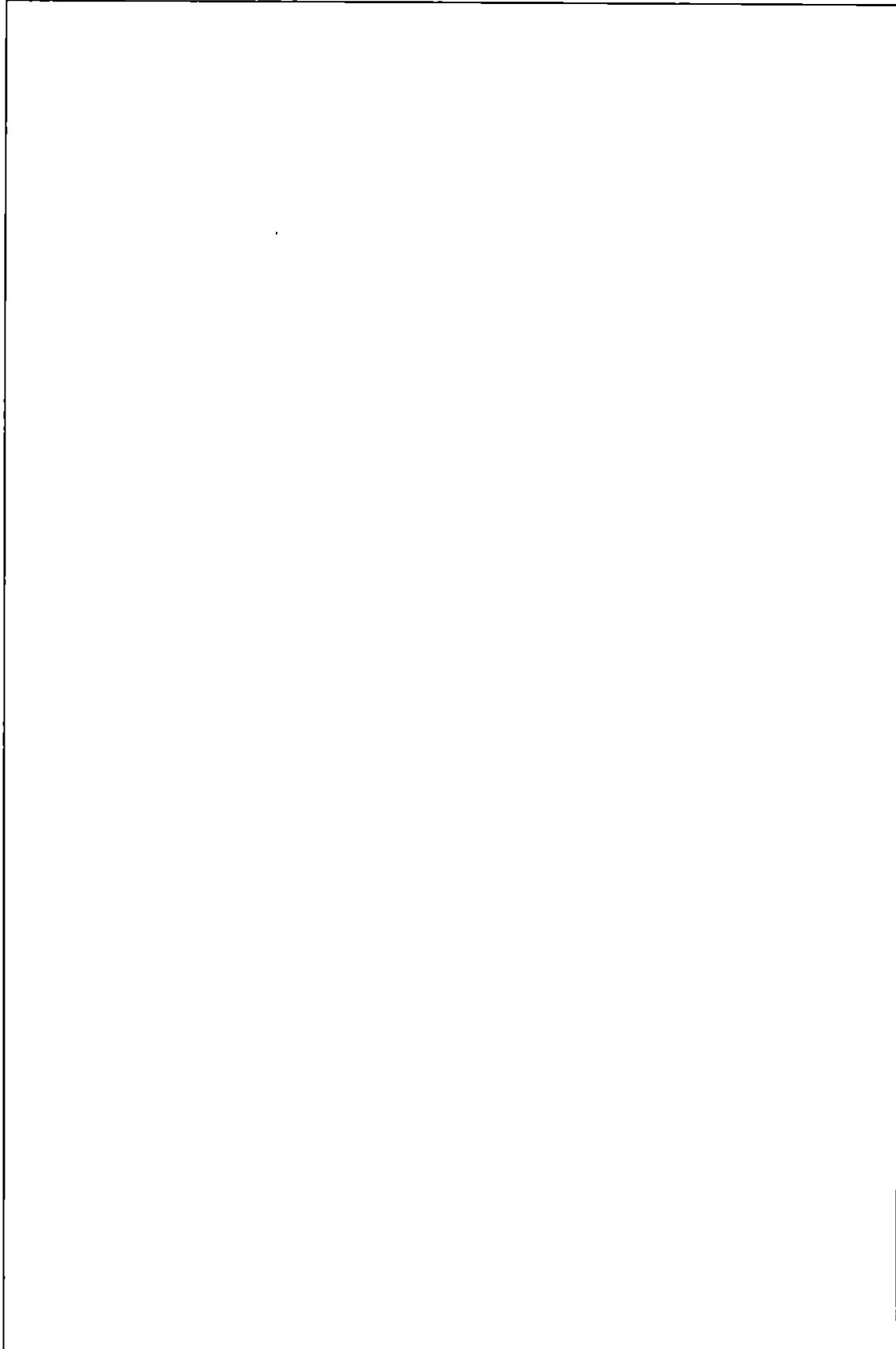
A 表: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研究方向		最后学位			
外语水平		专业领域			
晋升教授 (副教授)时间		所在院系			
电子邮件		手机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近五年讲授思想政治理论课情况					
课程名称		授课时间		课程评价	
二、团队成员基本情况					
姓 名	出生年月	职务职称	研究方向	所在单位	签名

B 表（自此往下不得出现申请人个人身份信息，否则申请书作废！）

三、申报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划完成时间	
工作基础及预期成效：(包括创新性、应用性、理论性及影响力，学校给予的条件和政策保障等；完成目标任务的时间安排，最终成果形式等。字数限 3000 字以内。限 3 页，不能加页。)	





四、经费预算（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	说明	
直接费用合计			
图书资料费			
数据采集费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设备费			
专家咨询费			
劳务费			
印刷费/宣传费用			
其他			
间接经费			
其中外拨经费			
申请经费年度预算（不含其它来源经费）	年份	2021 年	2022 年
	金额（万元）		

A 表:

<p>项目承诺书</p> <p>本人保证项目申请书填报内容真实，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问题。若获准立项，本人将严格按照本表填写内容，按时完成研究计划。遵守教育部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p>	<p>申请者（签章）：</p> <p>年 月 日</p>
<p>学校科研管理部门意见</p> <p>经审核，申请书与网上上传电子版一致，内容属实，同意上报。若获准立项，学校保证为本课题的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并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p>	<p>科研管理部门公章</p> <p>年 月 日</p>
<p>省级教育部门意见</p> <p>同意申报。</p>	<p>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5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 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

申请评审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 _____

所 在 学 校: (盖章) _____

学 校 代 码: _____

推 荐 单 位: _____

申 请 日 期: _____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制

2021 年 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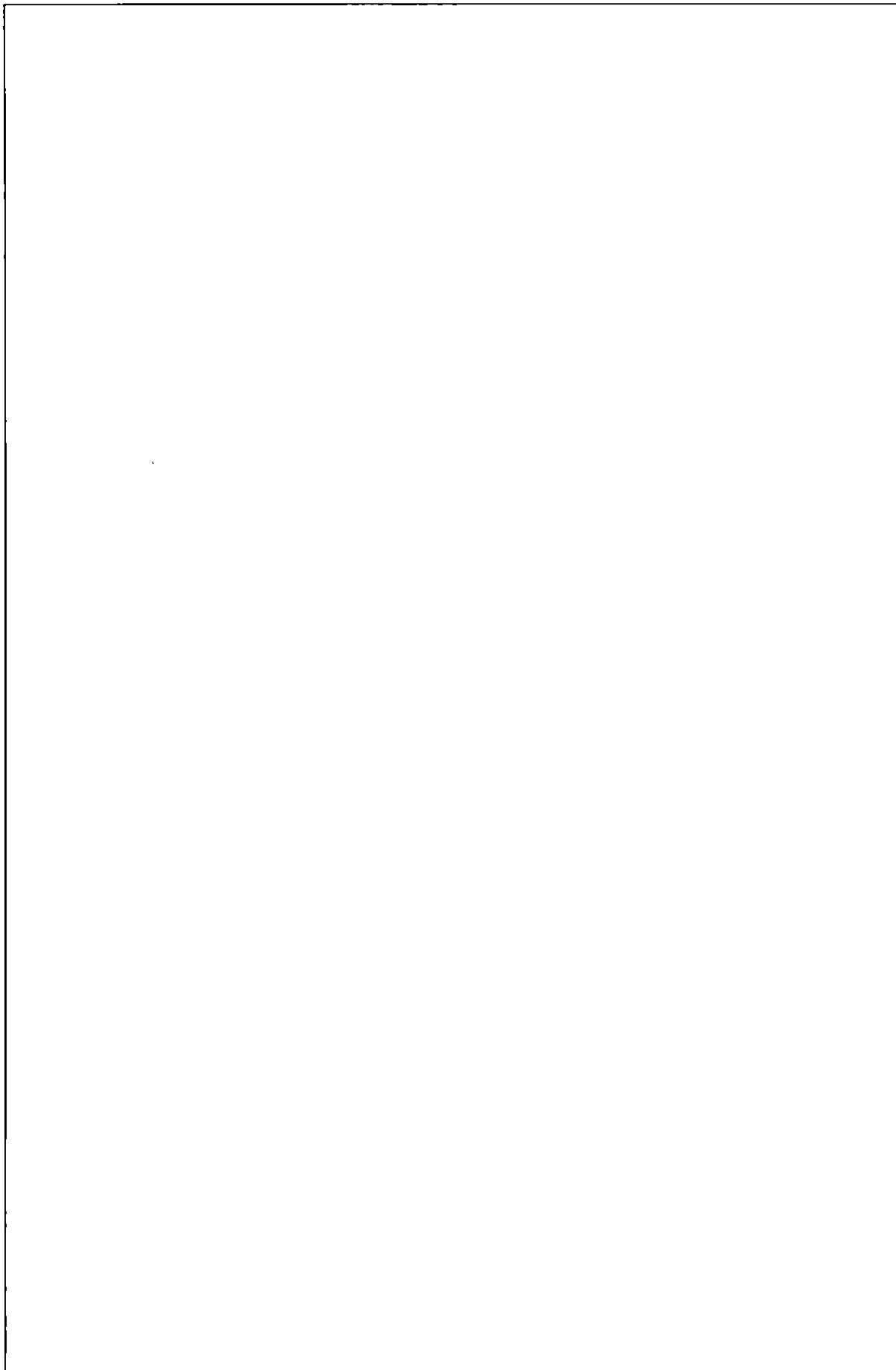
填 表 说 明

- 1.《申报表》必须如实填写，数据要有原始凭据，文字应明确严谨。
- 2.本表各栏除特别规定外，均可以自行加行、加页。
- 3.其他注意事项，详见各表脚注。
- 4.表格中所涉及的项目、论著、奖励、荣誉等成果，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A 表 (项目负责人基本信息)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最后学位				
专业领域		研究方向				
晋升副教授、教授时间		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 教学时间				
所在院系						
通讯地址				联系电 话	住 宅	
邮政编码					办 公	
电子邮件					手 机	
学 习 进 修 工 作 简 历 (高中以上)						

讲授思想政治理论课情况		
课程名称	授课时间	教学评价 (含校内评价及学生评课结果)
获省级以上奖励情况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授予单位
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情况、主要事迹和主要成绩(1500字)		



B 表（自本页起不得出现申请人个人身份或所在地区、所在单位背景等信息，否则申请书作废！）

课题名称			
计划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形式	
申请经费总额(万元)			
课题摘要 应包括：1. 研究思路和目标；2. 主要观点和研究方法；3. 研究步骤和重要环节；4. 创新点； 5. 拟突破的重点和难点；6. 下一步的研究计划。（5000字以内）			

经费概算（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万元）	说明		
直接费用合计				
图书资料费				
数据采集费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设备费				
专家咨询费				
劳务费				
印刷费/宣传费用				
其他				
间接经费				
其中外拨经费				
年度经费预算 (不含其它来源经费)	年份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金额(万元)			

A表:

项目承诺书	
<p>本人保证项目申请书填报内容真实，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问题。若获准立项，本人将严格按照本表填写内容，按时完成研究计划。遵守教育部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p>	
<p>申请者（签章）：</p> <p>年 月 日</p>	
学校科研管理部门意见	
<p>经审核，申请书与网上上传电子版一致，内容属实，同意上报。若获准立项，学校保证为本课题的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并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科研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p>	
<p>科研管理部门公章</p> <p>年 月 日</p>	
省级教育部门意见	
<p>同意申报。</p>	
<p>单 位 公 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6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 申报常见问题释疑

1.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项目 主要分为哪几类？

——2021 年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属于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主要有二类：一是重大课题攻关项目，与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一致，并按照《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教社政〔2003〕6 号）管理，申报者按要求填写《投标评审书》；二是一般项目，分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项目”“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高校优秀中青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择优资助项目”，申报者按要求填写《申请评审书》。

2.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有课题指南吗？

——“重大课题攻关项目”设有课题指南，“一般项目”类不设具体课题指南。

3. 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必须按照课题指南的原题申报吗？

——“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应按照课题指南原题申报。

4. 本次项目是否实行限额申报？

——本次所有项目均不限额申报。“重大课题攻关项目”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统一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一般项目”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以学校为单位，地方高校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部门为单位，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所属高校以

教育司（局）为单位（以下简称申报单位），集中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

5. 连续申报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是否有限制？

——连续2年（指2019、2020年）申请教育部一般项目（含专项任务项目）未获资助的申请人，暂停2021年本项目申请资格。

6. 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和202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的申请人能否作为负责人申报本次“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申请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负责人，不能申报本次“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申请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西部项目、单列学科项目和思政课研究专项以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的负责人可以申请本次“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7. 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和202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的申请人能否作为负责人申报本次“一般项目”？

——申请202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和202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的负责人不能申报本次“一般项目”。

8. 正在办理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结项的项目负责人能否申报本项目？

——2021年3月31日前，在研的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已报送结项材料（以邮戳时间为准），符合结项条件的可申报2021年度本项目。

9. 项目申请者是否可以同时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申报？

——每个申请者限报1个项目，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申请者不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报，一般项目的申请者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报。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成员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需要注意的是，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以不同申请人的名义提出申请。

10. 已获得往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思政课研究专项资助的项目负责人能否申报本次“一般项目”？

——已获得2015年以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思政课研究专项资助的项目负责人，不得以同一选题或者类似选题申报本次“一般项目”。

11.“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项目”对拟申报的教学方法有什么要求？

——主要有四点要求：（1）创新性。能结合教学环境、教学对象等发生的变化，围绕教学理念、手段、组织管理等方面进行大力探索，能够体现思政课教学方法的发展方向和趋势，在全国具有开创性。（2）应用性。已在学校层面普遍实施，并围绕该项目开展了相关研究和教学资源开发，初步建立了保障项目实施的体制机制，总结形成了较成熟的、可供学习推广的经验，有针对性地解决了教学实践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取得了较好的教学效果。（3）理论性。对教学方法改革创新的实践经验进行提炼、概括，初步形成思政课特定教学方法的理论成果。（4）影响力。已在本省(区、市)产生一定的影响，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了经验交流和宣传，凝聚了一批致力于创新高校思政课教学方法、深入研究教学规律的骨干队伍，发挥了在推动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创新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12.“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类的《投标评审书》中的主要阶段
性成果和最终成果怎么填写？**

——主要阶段性成果和最终成果形式除论文或专著外，还要结合各个选题的特点，体现为有一定规模的研讨交流、指标体系、政策咨询报告、服务思政课教学和媒体推广等实践应用成果。需将有关成果形式一一列出。最终成果形式将作为评审的重要参考。

**13.“一般选题”类项目的《申请评审书》中的成果形式怎么
填写？**

——“一般选题”的中期成果、最终成果除论文或专著外，还要结合各个选题的特点，体现为思政课教学服务的实践应用成果，包括为思政课教学提供教案、案例、课件、素材，成果推广服务范围及媒体宣传等。需将有关成果形式一一列出。有关成果形式将作为评审的重要参考。

14. 重要事项变更申请如何办理？

——办理变更管理单位、变更项目负责人、变更成果形式以及其他重要事项变更，申请人必须登陆教育部社科司主页（www.moe.gov.cn/s78/A13/）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管理平台，在线提出变更申请，由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在线审核后，由社科司审核备案。

15. 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身份如何界定？

——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身份以申报截止日期前“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信息库”为准。